

证券代码：836414

证券简称：欧普泰

主办券商：联储证券

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性，没有虚假记载、和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公司对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1、2019 年度第一次股票发行

2019 年 02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公司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86 万股（含 86 万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59 万元（含 559 万元）。本次股票发行，公司实际发行股数 86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6.50 元，

实际募集资金为 559 万元人民币。

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9 年 2 月 20 日前全部到位，缴存银行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上海市普陀支行（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98140078801700000676），并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众会字（2019）第 0792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9 年 3 月 15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9】845 号），对本次股票发行备案申请予以确认。

公司自 2019 年 02 月 20 日至 2019 年 3 月 15 日期间未从该账户中使用认购人缴存的股份认购款。

2、2021 年度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

2021 年 2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公司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81 万股（含 81 万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91.30 万元（含 591.30 万元）。本次股票发行，公司实际发行股数 81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7.30 元，实际募集资金为 591.30 万元人民币。

2021 年 3 月 16 日，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报送了股票定向发行申请文件。经审查，全国股转公司认为公司报送的股票定向发行申请符合其股票定向发行的要求，并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752 号）。

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4 月 7 日前全部到位，缴存银行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上海市普陀支行（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98140078801000002858），并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众会字（2021）第 03525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情况

1、2019 年度第一次股票发行

2016 年 10 月 2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制定了《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就募集资金的定义、存储、使用管理、用途变更、管理与监督等方面进行了详细规定，以保障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专款专用。公司本次股票发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基本信息如下：

户名	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上海市普陀支行
账号	98140078801700000676

2019 年 1 月 2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批准公司可以开立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19 年 3 月，公司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上海市普陀支行、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2021 年度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

2016 年 10 月 2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制定了《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就募集资金的定义、存储、使用管理、用途变更、管理与监督等方面进行了详细规定，以保障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专款专用。公司本次股票发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基本信息如下：

户名	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上海市普陀支行
账号	98140078801000002858

2021 年 2 月 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2021 年 2 月 22 日，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批准公司可以开立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1 年 3 月，公司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上海市普陀支行、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2019年度第一次股票发行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已全数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利息，并于2021年1月4日注销本次募集资金

专项账户。

2、2021年度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用途	金额
一、	募集资金	5,913,000.00
加	利息收入	2,914.01
减	补充流动资金	3,577,324.18
	偿还银行贷款及利息	0
二、	募集资金剩余金额	2,338,589.83

二、募集资金项目的进展情况

1、2019 年度第一次股票发行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已全数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利息，并于 2021 年 1 月 4 日注销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2021 年度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本次募集资金 3,577,324.18 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剩余 2,338,589.83 元。

三、超募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上述股票发行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四、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1、2019 年度第一次股票发行

2019年4月11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根据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对原募集资金用途进行了变更。

上述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后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利息：

单位：万元

序号	用途	备注	变更前 金额	变更后 金额
1	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包括研发人员的薪酬支出、设备采购及装修费用、原材料采购费用、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及公司、子公司相关税金	559	153
2	偿还银行贷款及利息	偿还上海农商银行张江科技支行贷款及利息	0	406
合计		/	559	559

在上述补充流动资金金额范围内，公司可根据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对补充流动资金的具体用途进行调整。

同时，若偿还银行贷款及利息剩余资金部分，公司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向上海农商银行张江科技支行的借款用途为采购原材料、补充日常运营资金。

2、2021 年度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经核查，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认缴相关信息均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公司已使用的募集资金与股东大会通过的《股票发行方案》相符，不存在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

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6 日